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etix

KINETIX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捷冠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606)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23.06A條作出。

捷冠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兩名董事及若干公司員工（統稱「**該等承授人**」）授出合共32,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份（「**股份**」），惟須待彼等各自接納後及各支付1港元，方可作實。

授出購股權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

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份購股權授予承授人以行使價每股 0.154 港元認購一股股份，該行使價不低於以下各項之最高者：

(a) 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每股 0.142 港元；

(b)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所示之平均收市價每股 0.152 港元；及

(c) 股份之面值（即 0.01 港元）。

已授出之購股權數目	:	32,000,000 股（每份購股權將賦予購股權持有人認購一股股份的權利）
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每股 0.142 港元
購股權之有效期	:	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即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至二零三一年八月十九日(包括首尾兩日)

授出購股權旨在挽留承授人，對承授人於本公司的表現給予獎勵及回報，進而提升本公司及股份的價值，使本集團與各承授人的利益保持一致，以及於本公司的業績中建立共同權益。

於所授出之 32,000,000 份購股權中，1,430,000 份購股權乃授予公司董事，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職位/職能	授予購股權之數量
羅章滿先生	執行董事	715,000
梁昌豫先生	執行董事	715,000
		1,430,000

上述授予董事之購股權已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23.04(1)條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於此公告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該等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 GEM 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健冠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漢棟

香港，2021年8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余漢棟先生(前稱余柏麟)、梁昌豫先生及羅章滿先生；非執行董事鄭君毅先生、陳洁女士及湯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汛珈女士、何大治博士及李小平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kinetix.com.hk內。